附件1

**2020**年昆山市转型升级创新发展

（文化产业）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主体**

1.在我市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除外）。

2.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资信等级以及项目建设资金筹措能力。完整运行不少于一个会计年度。

3.项目申报单位与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使用单位一致。

4.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织生产经营活动。

**（二）申报项目**

1.符合《昆山市转型升级创新发展财政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加快创新转型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财政扶持若干意见》、《昆山市促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细则》相关规定。

2.项目资金主要通过企业自筹、银行贷款和吸引社会资本等方式解决。

3.已按有关规定程序通过审批，且已具备一定规模，有财务支出进度，初步体现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4.同一类型项目当年度已经获得市财政其他类专项资金的，不予扶持。

二、支持重点

**（一）促进融合发展项目**

1.文化创意、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2.体现交互式、数字化、虚拟化、网络化等特征的文化科技融合发展项目。

3.能吸引大众广泛参与、满足消费者精神文化需求的文化旅游项目。

**（二）促进转型升级项目**

1.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绿色环保等先进技术推动文化产业发展的创新类项目和行业示范类项目。

2.市场化运作的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及文化类特色小镇建设项目。

3.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有利于促进对外文化贸易、扩大国际影响力的项目。

 4.制造企业分离创意设计环节并设立独立创意设计企业的项目。

**（三）促进文旅消费项目**

1.文化元素丰富、适应市场需求的演艺项目、影视作品、品牌活动等文化消费产品创作生产类项目。

2.对优秀传统文化进行生产性保护，促进传统文化和传统工艺走进现代生活的项目。

3.改造提升文旅产品和服务，形成文旅消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类项目。

4.对促进文化消费起到积极促进作用的文化惠民消费品牌或活动类项目。

5.为繁荣夜间经济，创新形成的夜间文旅消费项目、载体、业态和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类项目。

**（四）**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在“非接触型”经济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形成新业态和新模式的文旅产业项目。

**（五）**政府鼓励发展的其他文化产业项目。

三、扶持方式

采用贷款贴息、奖励、补助等方式对符合条件的项目进行扶持（单个项目不超过100万元），优先扶持贷款贴息项目。申请补助的项目已投资金是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期间与项目建设相关的投入资金，其中，申请文化惠民消费补助的项目惠民金额是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期间的文化消费惠民让利总额。申请贴息的项目贷款利息是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期间支付的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银行贷款利息。申请奖励类项目原则上应在2019年1月1日后完成。

四、申报材料

**（一）基本资料**

1.企业（或事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等。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带二维码标识的2018年、2019年完整的审计报告（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

2.申报单位和申报项目必备的核准、备案等行政许可文件；

3.项目财政配套资金证明文件；

4.2019年完税凭证。享受税收优惠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项目相关自主知识产权证书（专利、商标、著作权）及汇总表。

6.昆山市级以上认定、荣誉证明材料及汇总表。

**（二）项目可行性报告**

包括单位介绍、项目内容与规模、项目可行性分析、项目示范性与创新性、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投资预算与资金筹措、经济与社会效益分析、项目风险分析与控制等内容。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需符合项目建设实际。

**（三）项目已投入资金**

1.制作《项目已投入资金汇总表》，包括支出内容、记账凭证号、发票号、发票金额、发票日期、是否已自查发票真实性等。

2.提供与项目建设有关的主要支出的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

申请贷款贴息及奖励类项目不需提供。

**（四）分项材料**

1.申请贷款贴息的，另需提供：

（1）银行贷款合同和借款入账凭证。

（2）银行出具的付息确认单（原件）及相应利息凭证。

（3）利用贷款实施的项目建设情况介绍。

2.申请制造业企业分离设立文化企业奖励的，另需提供：

（1）制造业企业在成立文化企业前经营文化创意业务内容的证明材料。

（2）新设文化企业的产品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3）新设文化企业获得各级政府奖项或荣誉的证明材料。

3.申请文化惠民消费补助的项目，另需提供：

（1）文化惠民消费活动的实施方案、活动总结、图片资料等。

（2）申报单位销售（售票）系统体现的惠民让利金额证明材料。

（3）对拉动消费人次和单位经营起到推进作用的证明材料。

**（五）其它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

 申报材料一式2份，用普通A4纸双面打印，于左侧装订成册；封面为《2020年昆山市转型升级创新发展（文化产业）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首页内容；制作申报材料目录；同时报送申报材料电子稿一份。